

广东省知识产权研究会

粤知研会〔2019〕17号

关于举办粤港澳大湾区知识产权合作研讨会的 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认真落实《粤港澳大湾区发展规划纲要》，不断深化粤港澳互利共赢区域合作，共建粤港澳大湾区知识产权合作驿站，提升大湾区知识产权水平，值澳门回归 20 年之际，我会拟于 2019 年 5 月 23-24 日举办“粤港澳大湾区知识产权合作研讨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时间地点

（一）广东参会代表

报到时间：2019 年 5 月 23 日 9:30-10:00

报到地点：珠海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东门总部大楼（珠海市金湾区联港工业区创业北路 38 号）

（二）港澳参会代表

报到时间：2019 年 5 月 24 日 9:00-9:30

报到地点：澳门宋玉生广场 263 号中土大厦 20 楼（澳门商务促进中心会议室）

二、主办单位

广东省知识产权研究会

澳门商标协会

香港和解中心

三、行程安排

(一) 5月23日

上午：广东参会代表参观珠海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并座谈；

下午：广东参会代表统一赴澳门并举行“第六期珠江 IP 茶社”活动；

(二) 5月24日

上午：粤港澳参会代表参加粤港澳大湾区知识产权合作研讨会；

下午：粤港澳参会代表统一参访澳门青年创业孵化中心、澳门科技大学

参访完毕广东参会代表统一返珠海。

四、参加人员

1. 主办单位相关领导、专家；
2. 粤港澳大湾区区域内企事业单位、高等院校、服务机构等相关单位负责人，其中粤方参会代表 15 名、港澳参会代表各 10 名。

五、相关事项

(一) 本次会议名额有限并采取参会资格审核制，参会人员以收到主办单位回复并进入微信群为准，谢绝空降。

(二) 请参会代表自备在有效期内已签注的港澳通行证。

(三) 本次会议免会务费，其他费用（如食宿费、签注费、交通费等）由参会代表所在单位负责。

(四) 广东参会代表食宿费、交通费（珠海至澳门往返）共约人民币 1500 元/人，由旅行社收取（具体价格以旅行社最终报价为准，多退少补），由参会代表所在单位负责。

请参会代表于 2019 年 5 月 8 日前将参会回执发送至我会邮箱 zscqyj@vip.163.com。

附件：粤港澳大湾区知识产权合作研讨会参会回执



研究会联系人：刘召维， +86 (20) 87684622、13632344066

澳门会务组：高小姐， 18165571101（内地） 65571101（澳门）

附件

粤港澳大湾区知识产权合作研讨会

参会回执

所在区域：广东____市 香港 澳门

单位					
姓名		性别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职务	
手机			邮箱		
是否参访	1. 丽珠医药：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2. 青创中心：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3. 澳门科大：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住宿参会代表填写	1. 是否自驾车到珠海：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2. 澳门住房选择： <input type="checkbox"/> 单人单间 <input type="checkbox"/> 合住标双（食宿费自负）				
备注	1. 报到时间： 广东代表 5 月 23 日 9：30-10：00（珠海丽珠医药公司） 港澳代表 5 月 24 日 9：00-9：30（澳门贸促局 20 楼会议室） 2. 请于 5 月 8 日前将本表发送至我会邮箱 zscqyj@vip.163.com 3. 联系人：刘召维，电话：020-87684622、13632344066				